

证券代码：300252

证券简称：金信诺

公告编号：2023-009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 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为公司实施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从而导致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动稀释，不涉及股东股份增持或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经营及治理结构产生影响。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745号）同意，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5,000,000股，公司总股本由577,153,834股增加至662,153,834股。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昌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田女士、公司第二大股东赣州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赣发投”）持股数量保持不变，前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1%，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黄昌华	
一致行动人		张田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变动类型 (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赣州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兴国路 65 号赣州总部经济区西座 18、19、21 层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变动类型 (可多选)	增加 ☐ 减少 ☒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股票简称	金信诺		股票代码		300252
权益变动时间		2023 年 2 月 7 日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种类 (A 股、B 股等)	减持股数 (股)		被动稀释比例	
黄昌华	A 股	0		3.07%	
张田	A 股	0		0.08%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		0		3.15%	
赣发投	A 股	0		1.03%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间接方式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执行法院裁定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继承 ☐ 赠与 ☐ 表决权让渡 ☐ 其他 ☒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总股本增加, 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 (可多选)		不适用			
3. 本次变动前后,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直接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直接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变动前总股本比例	股数 (股)	占变动后总股本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及其一致行动人					
黄昌华	合计持有股份	137,890,449	23.89%	137,890,449	20.82%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35,048,127	6.07%	35,048,127	5.29%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2,842,322	17.82%	102,842,322	15.53%

张田	合计持有股份	3,701,750	0.64%	3,701,750	0.5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701,750	0.64%	3,701,750	0.5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141,592,199	24.53%	141,592,199	21.3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8,749,877	6.71%	38,749,877	5.85%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2,842,322	17.82%	102,842,322	15.53%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赣发投	合计持有股份	46,224,306	8.01%	46,224,306	6.9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6,224,306	8.01%	46,224,306	6.9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备注：（1）上述合计数据尾数有差异为四舍五入的结果。（2）张田女士是黄昌华先生的妻姐，被认定为一致行动人。（3）本次权益变动前后，黄昌华先生还通过深圳市前海欣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0.35%的股份。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购买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8.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日